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楊正中  
電話：03-8221999  
傳真：03-8221912  
電子信箱：a730825@hl.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府農保字第11300122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府為辦理公開徵求「花蓮縣水土保持服務團隊成員」自即日起及2月29日起召募，請轉知所屬單位，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花蓮縣水土保持服務團實施計畫」113年1月5日府農保字第 1130001433A號令辦理。
- 二、特配合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政策，成立水土保持服務團隊，以主動、積極的態度、提供優質的免費諮詢，包括協助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填寫及施工指導、違規案件提供限期改正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事項之建議及指導、協助水土保持計畫施工檢查、協助指導水土保持設施自主檢查服務、協助辦理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及提供水土保持相關法規諮詢服務等輔導及協助工作，減少山坡地不當開發，以達預防管理及防患未然之效。
- 三、召募水土保持服務團成員資格（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一）具水土保持相關專業技師資格人員（水土保持、水利、

大地、土木)。

(二)水土保持相關學術團體人員。

(三)具水土保持行政工作經驗人員。

(四)具水土保持規劃、設計、施工監造工作經驗之熱心人士。

四、報名期間：113年1月至2月29日止。

五、報名方式：

(一)填妥報名表並e-mail至a730825@hl.gov.tw2。

(二)傳真至03-82219123。

(三)花蓮縣政府農業處網站線上報名。

六、聯絡資訊：承辦人楊正中，電話038-221999。

七、檢附報名表1份。

正本：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團法人台灣省水利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國立東華大學

副本：花蓮縣花蓮市公所、花蓮縣吉安鄉公所、花蓮縣壽豐鄉公所、花蓮縣鳳林鎮公所、花蓮縣光復鄉公所、花蓮縣瑞穗鄉公所、花蓮縣豐濱鄉公所、花蓮縣玉里鎮公所、花蓮縣富里鄉公所、花蓮縣秀林鄉公所、花蓮縣萬榮鄉公所、花蓮縣卓溪鄉公所、本府農業處水土保持科

電子公文  
2024/01/18  
09:46:37  
電交 換 章